

证券代码：838082

证券简称：众加利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西众加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关于公司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核查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拟认定核心员工提名情况

江西众加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依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对公司提名并认定核心员工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发表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为鼓励和稳定对公司发展具有核心作用的骨干员工，增强管理团队和业务团队稳定性，促进和保障公司长期稳健地发展，董事会拟提名侯明珠、宁慧惠、吴继发、黄国富、邬文鹏、邹烽、胡政、何嘉、肖玲、何志伟、姚慧琦为公司核心员工。

上述核心员工提名已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并于2023年2月10日至2023年2月19日向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截至公示期满，公司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的上述员工为公司核心员工提出异议。

公司监事会经过充分听取公示意见，对董事会提名的核心员工进行了核查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提名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包含的信息存在虚假、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认定董事会提名的公司核心员工，并同意将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的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

会进行审议。

二、 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江西众加利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年02月20日